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 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虹点基金”）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 2019 年 1 月 25 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虹点基金为代销机构、同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长江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06618
长江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	006619

二、业务办理

1、自 2019 年 1 月 25 日起，投资者通过虹点基金办理适用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程序请遵循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有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日期、申购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申购日在投资人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受理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1）申购金额及扣款日期

投资者可以与虹点基金约定上述适用基金的每期固定申购金额及申购日期，每期最低金额不受基金招募说明书中有关申购金额的限制。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每期扣款金额单笔最低为 100 元（含 100 元）。

（2）定期定额投资费率

若无另行公告，定期定额投资的费率与普通申购费率相同。

（3）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办理流程

投资者可在虹点基金办理上述适用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办理程序及交易规则请遵循虹点基金的相关规定。具体扣款方式以虹点基金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三、费率优惠活动

1、优惠活动方案

自 2019 年 1 月 25 日起，投资者通过虹点基金 APP 平台办理适用基金的认/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转换上述适用基金，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要求下，前端认申购费率（含定期定额业务）及转换享有费率 4 折优惠（具体折扣比例以页面公示为准），若原认/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费率及转换费率为固定费用，则按原认/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费率及转换费率或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各基金的标准费率详见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最新公告。

2、费率优惠期限

本次活动结束时间以虹点基金公告为准，本公司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3、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如本公司新增通过虹点基金代销的基金，则自虹点基金正式代理销售该基金产品之日起将自动参加上述优惠活动，届时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如该基金适用不同于上述的费率优惠，本公司将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四、重要提示

1、本公告仅对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虹点基金为代销机构、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

2、本次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本公司在虹点基金销售的处于正常认/申购期采用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产品的认/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转换费用，不包括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费用以及赎回等其他费用。

3、本次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虹点基金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及活动起止时间等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虹点基金的有关公告。

4、本次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业务办理流程以虹点基金的规定为准。

5、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hongdianfund.com

客服电话：400-618-0707

2、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cjzcgf.com

客服电话：4001-166-866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三日